商务部关于同意设立江西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驻纳米比亚 办事处的批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 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4/2021_2022__E5_95_86_E 5 8A A1 E9 83 A8 E5 c80 314972.htm 商务部关于同意设立 江西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驻纳米比亚办事处的批复(商合 批〔2006〕902号)江西省外经贸厅:《关于江西国际经济技 术合作公司在纳米比亚设立办事处的请示》(赣外经贸外经 字〔2006〕528号)悉。现批复如下:一、同意江西国际经济 技术合作公司在纳米比亚设立办事处。二、办事处业务范围 为:负责建立和巩固客户网络、调研、协调承包工程项目的 实施和管理。 三、接此批文后,请通知主办单位到你厅领取 《中国企业境外机构批准证书》。 四、请责成主办单位选派 政治素质好、熟悉业务、懂外语、身体健康的同志赴国外开 展工作。办事处负责人应按《境外中资企业(机构)报到登 记制度》的有关规定向我驻纳米比亚使馆经商处报到登记, 中方派出人员须接受驻外使领馆的领导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 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